

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狮政办〔2024〕15号

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办理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提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石狮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直及上级驻石有关单位，市属有关国有企业：

石狮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期间，政协委员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聚焦高质量建设贸工联动、全域共富的现代化滨海城市，密切关注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热点、难点问题，积极建言献策。为做好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提案办理工作，现将政协提案 188 件（其中重点提案 4 件）进行承办责任分解（详见附件 1、2），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承办单位要重视提案办理工作，将其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作为拓宽思路、推动工作的重要渠道，

作为接受监督、展示形象的有效载体。要加强对办理工作的组织领导，规范办理程序，创新工作方式，完善责任机制，强化考评督促，压实工作责任，按时保质完成提案办理工作。实行重点提案“重点办”，对政协重点督办的4件提案，实行市政府领导牵头办理、市政协领导挂钩督办的工作机制，承办单位务必按照重点提案办理要求（详见附件1），组织精干力量抓好落实；承办单位主要领导要认真研究、精心部署，切实提高办理质量，确保取得实效。落实疑难件办理调度制度，原则上每月召开一次办理协调会，对办理过程中的疑难问题，各承办单位要及时报送市政府督查室，由市政府督查室根据实际提交相关市领导协调解决。

二、明确办理期限。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提案交办日期为2024年4月30日，办理期限3个月，即独办、主办或分办单位应在7月30日前办理完毕并答复提案领衔人。协办单位应在5月30日前将办理情况报送主办单位汇总。各承办单位要抓紧办理答复，逾期未答复的，将予以通报批评并给予绩效扣分。各承办单位要指定专人及时通过“石狮市电子政务业务网”签收、下载本单位承办的提案（文稿及相关资料请从“相关附件”中下载），按照“提案分解交办目录”（详见附件2），认真核对本单位的办理件数，做好提案的分类登记工作，及时召开单位办公会议逐件研究，确定分管领导、承办股室和经办人员；需转给下属单位办理的要及时分解转办，转下属单位承办的应以承办单位名义行文答复。

三、密切沟通协同。一要加强与提案者的沟通。各承办单位要全面开展“两见面、三结合”活动，通过电话联系、上门走访、调研座谈等方式，认真听取提案者的意见建议，原则上各承办单位要在5月10日前主动联系提案者，深入了解提案的本意、问题背景和办理要求，共商落实提案的办法。二要落实独办、分办、主办和协办工作责任制。独办是指提案由1个单位办理，独自答复；分办是指提案由2个或2个以上单位联合主办，分办单位在答复时，应与其他分办单位协商，答复稿会签后联合行文答复(以排名首位的单位函件号)，排在首位的分办单位负责牵头召集其他分办单位一同与提案领衔人见面答复；主办和协办是指提案涉及多个单位的，由主办单位负责答复，其他单位为协办单位，主办单位要主动征求协办单位的办理意见，融合协办意见，协办单位要积极配合主办单位，参与主办单位开展相关活动，并在一个月内将协办意见报送主办单位，主办单位和协办单位意见不一致的，应协商一致后由主办单位行文答复。三要开展协办情况评议。为准确掌握协办单位工作情况，在协办期限到期后，主办单位要对协办单位的反馈内容和反馈时间进行评议，填写评议表(详见附件5)，于6月11日前将表格报送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协提案法制办。

四、严格规范答复。提案答复要严格按照规范行文格式答复提案领衔人(详见附件3)，协办单位的意见要按照规范行文格式送主办单位(详见附件4)。各承办单位要对具体经办人员进

行业业务培训，对答复函进行严格把关，避免出现格式错误。一**要**规范行文格式。答复应以单位正式文件打印，文号编“函”字号，标题统一为《关于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第××号提案的答复函》《关于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第××号提案协办意见的函》。承办单位在答复民主党派提出的政协提案时，主送单位要使用民主党派全称。答复函应由主要领导审阅签发，署名分管领导（可打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答复日期，并加盖单位公章。二**要**明确答复类型。在提案答复文件的右上角处，根据办复情况注明答复类型，答复类型分为“**A**”类（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正在解决）、“**B**”类（提案所提问题列入计划、将逐步解决）、“**C**”类（提案所提问题目前因条件限制或其他原因只能以后研究解决）、“**D**”类（提案所提问题留有关部门参考）、“**E**”类（协办单位向主办单位反馈办理意见的答复文件标“**E**”类）。三**要**及时答复提案领衔人。答复文件应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或寄送给提出提案的委员或团体，寄送提案答复函时统一采用挂号信或邮政快件（EMS）寄送，做到件件有据可查。答复时应抄送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协提案法制办各1份；涉及市委工作部门的还应抄送市委督查室。各承办单位在所有提案正式答复完毕后，要将答复函通过“石狮市电子政务业务网”内部邮件发送至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协提案法制办。四**要**注明公开属性。各承办单位要在书面答复函上注明该答复的公开属性，除法律法规规定不应公开的事项外，提案答复内容要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五**要**反馈办理情况。各承办单位在每件提

案正式答复时，应随寄《提案办理情况反馈表》（详见附件 6，一式 3 份），征求提案领衔人对答复的反馈，并跟踪收集汇总，如因承办单位原因未送达答复函和反馈表的，视为未答复。提案人对答复意见不满意的，承办单位要认真查找原因，主动与提案人交换意见，了解办理不满意的具体情况，积极研究解决办法，必要时可与市政协相关专委会共同研究推动问题的解决，市政府督查室将视情督促建议原承办单位或变更承办单位进行“二次交办”，并在 1 个月内（以重新交办日期之日起）答复，市政府督查室将对“二次交办”件进行重点督查。六要做好评价总结。各承办单位在提案答复完毕后，要填写“提案质量评价表”（详见附件 7），于提案答复结束后寄送至市政协提案法制办。提案全部答复完毕后，应认真对办理情况进行总结，填写《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提案办理工作情况汇总表》（详见附件 8）；承办提案总数在 5 件以上的单位（含协办件）要形成书面总结，汇总表和书面总结于 8 月 15 日前通过“石狮市电子政务业务网”报送至市政府督查室，并抄送市政协提案法制办。

五、严格督促检查。各承办单位在 2024 年 9 月至 10 月期间要开展提案办理“回头看”工作，认真自查本单位承办提案的开展和落实情况，并及时向提案领衔人反馈办理最新进展情况，市政府督查室将联合市政协提案法制办抽查部分承办单位“回头看”工作开展情况。在提案办理期限内，市政府督查室将不定期对各承办单位办理情况进行督查，对重点提案办理情况进行重点督

查，并通报办理工作情况；在提案办理结束后，对未按照规定要求办理政协提案的，市政府督查室将对承办单位予以通报批评，并扣减相应的当年度绩效分值。

各单位在提案办理过程中如有问题和疑问，请及时与市政协提案法制办（联系人：上官加兴，电话：88713259）或市政府督查室（联系人：杨帆，电话：88711123）联系。

- 附件：1. 石狮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重点提案分解交办目录表
2. 石狮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提案分解交办目录表
3. 政协提案答复函格式
4. 政协提案协办意见函答复格式
5. 主办单位对协办单位办理情况评议表（政协）
6. 提案办理情况反馈表
7. 提案质量评价表
8. 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提案办理工作情况汇总表

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4月30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石狮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重点提案分解交办目录表

编号	相关民主党派或领衔委员	提案题目	主办或独办单位	协办单位	牵头市领导	市政协督办领导
20	杜海鹏	关于以八卦街为依托打造城市特色文化名片的建议	八卦街保护提升工程工作指挥部办公室	市文体旅游局 市商务局	李怀忠	朱 贤
45	经济资源委	关于进一步促进工业用地提质增效的建议	市自然资源局	市住建局	蔡俊龙	朱 贤
65	民盟	关于加强对我市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建议	市教育局		李怀忠	王莉萍
174	吴尔德	关于打造优质高效政务环境的建议	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 市发改局	市人社局 市大数据局	张子牙	李宁韧

重点提案办理要求：

一、市政协重点提案件是提案办理工作的重点，承办单位务必高度重视，把办理工作列入重要工作日程，主要领导亲自研究、亲自协调、亲自审核，认真做好答复办理工作。

二、正式答复函由主办单位拟稿，经牵头市领导审阅同意后，再答复相关提案人。

三、相关承办单位要主动加强与相关民主党派或领衔委员联系沟通，采取多种形式听取意见建议，并视情邀请市政协相关专委会和相关领导召开座谈会或开展专题视察。

四、在办理过程中，主、协办单位要密切配合，主办单位要主动向牵头市领导和市政协挂钩督办领导报告办理工作进展情况，对办理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要及时提请牵头市领导协调解决。

附件 2

石狮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提案分解交办目录表

(共 188 件，办理期限：2024 年 4 月 30 日至 7 月 30 日，协办件应于 5 月 30 日前送交主办或分办单位)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1	民盟	关于加快建全石狮海洋渔业产品链的若干建议		市农业农村局	市商务局 市工信科技局 产投集团	
2	民盟	关于点燃“金蓝领”创业活力，推动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建议		市人社局	市总工会	
3	民盟	关于进一步积极培育乡村旅游新业态的建议		市文体旅游局	市农业农村局	
4	民盟	关于进一步推进电商直播行业规范快速发展的建议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人社局 市大数据局	
5	林贞千	关于加快民生保障保鲜仓储（保鲜库）的建议		市商务局	市住建局	
6	民盟	关于进一步推动我市城市环境基础设施提质增效的建议		市城管局	产投集团	
7	民盟	关于打造狮城山海文旅绿道的建议		市自然资源局	市文体旅游局 市住建局	
8	民盟	关于加速向湾发展提升城市能级的建议		市自然资源局	市文体旅游局 市海岸带规划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9	农工党	关于改进我市交通信号灯设置的建议	市公安局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10	农工党	关于城镇燃气居民用户更换橡胶软管为金属安全软管的建议	市城管局			
11	农工党 (吴美娜)	关于在市区非机动车道两侧安装防晒遮雨棚的建议		市城管局	市公安局	
12	黄属亲	创新和发展“晋江经验”，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市工信科技局 高新区		
13	柯振轩	关于石狮市加强职业教育、旅游与经济相结合的建议		市教育局 市人社局	市文体旅游局	
14	蔡铭辉	关于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的建议		市工信科技局	市委人才办 市自然资源局 市金融局 市人社局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 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	
15	叶立锋	关于成立石狮市大数据公司推进智慧石狮发展的建议		市大数据局	国投集团	
16	蔡剑锋	发展“露营+”经济，助力乡村振兴		市文体旅游局	市农业农村局	
17	台盟 (王晓艺)	关于新华社区旧城改造的建议		凤里街道	市自然资源局	
18	台盟 (王晓艺)	关于进一步完善不动产“带押过户”服务模式，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快速发展的建议		市自然资源局	市金融局	
19	章海木	关于进一步支持传统鞋服电商企业转型升级的建议		市商务局	市委人才办 市人社局 市教育局 市金融局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20	杜海鹏	关于以八卦街为依托打造城市特色文化名片的建议		八卦街保护提升 工程工作指挥部 办公室	市文体旅游局 市商务局	重点 提案
21	侯国富 (民建)	关于引铁路入泉州港石湖港区的建议	市交通港口局			
22	民建	关于在城市公园增设自动售卖机等便民设施的建议	市城管局			
23	李璐琳	关于加强电动汽车充电设施改进的建议		市发改局	市住建局 市自然资源局 市城管局 国网石狮市供电公司	
24	李璐琳	关于开展夜晚露天表演嘉年华推动夜经济升级的建议		市文体旅游局	市商务局 市交通港口局	
25	台盟	关于建好管好用好公共场所母婴室的建议		市卫健局	市文体旅游局 市商务局 市交通港口局	
26	台盟	关于支持港澳台新生代回乡创业的建议		市委统战部	市侨联	
27	台盟	关于抓住“一带一路”机遇开拓新兴跨境市场的建议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金融局 市人社局	
28	蔡经锋	推进跨境贸易综合服务平台品牌建设	市商务局			
29	何世宁	关于进一步发挥新侨作用，以“侨新”促“创新”的建议		市委统战部 市侨联	市工信科技局 市工商联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30	翁育珊	关于大力做好做优我市文化旅游产业的建议		市文体旅游局	市委宣传部 市教育局 文旅集团	
31	姚道锡	关于拓展与 RCEP 成员国经贸关系 打造东南沿海地区区域性进口商品集散中心的建议		市商务局	市委统战部 市发改局 市侨联	
32	何世宁	关于加快推进工业可燃尾料分类回收环保项目建设的建议		市工信科技局	市商务局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	
33	致公党	关于加快数字经济产业园建设,推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建议		市大数据局	市工信科技局 市金融局	
34	林才哲	做好汇聚侨心侨力侨智工作		市委统战部 市侨联	市商务局	
35	吴英挺	关于推动石狮海洋休闲食品品牌建设的建议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工信科技局	
36	九三学社	关于加快石狮市海洋文化产业发展的建议		市文体旅游局	市农业农村局 市科协 文旅集团	
37	九三学社	关于进一步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助力我市构建共同富裕先行区的建议		市农业农村局	市委组织部 市住建局 市民政局 市卫健局	
38	九三学社	关于石狮市高校、商圈、景点设立共享电动车站点的可行性建议		市城管局	市公安局 市交通港口局	
39	九三学社	关于推动我市园区标准化创新建设的建议		市工信科技局	市金融局 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 高新区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40	祥芝活动组	关于推进祥芝镇文旅提升的建议		祥芝镇	市文体旅游局 文旅集团	
41	邱志魁	关于支持两岸时尚创意产业合作,共同培育民族特色品牌的建议		市委统战部	市商务局 市文体旅游局 市台联	
42	潘文体	关于优化提升全产业链服务 加快纺织服装产业振兴的建议		市工信科技局	市人社局 市商务局	
43	蔡世界	关于支持我市食品产业建设集约化生态食品产业园的建议		市商务局 市农业农村局	市自然资源局	
44	林志协 杨舰	关于加快发展蚶江镇乡村文化旅游产业建设的提案		蚶江镇	市文体旅游局 市农业农村局	
45	经济资源委	关于进一步促进工业用地提质增效的建议		市自然资源局	市住建局	重点提案
46	王子豪	加快推进轻工业旅游发展		市文体旅游局	市工信科技局	
47	谢文传 许荣昌 林曙燕	关于大力发展海产品精深加工的建议		市农业农村局	市工信科技局 市金融局	
48	方志伟	关于支持民宿业加快发展的建议		市文体旅游局	市财政局	
49	民革	关于促进石狮市餐饮业发展若干建议	市商务局			
50	林碧宵	关于进一步提升我市电子商务在新环境下的发展建议		市商务局	市文体旅游局 市工信科技局 市财政局 市融媒体中心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51	林荣银	关于新形势下，提升石狮市纺织产业发展的提议		市工信科技局	市大数据局 市人社局	
52	刘以欣	关于进一步发挥“海归”能量的建议		市委统战部	市委人才办 市工信科技局 市发改局 市人社局	
53	王明志	关于规划建设宝盖镇上浦工业区至大北环路连接段的建议		宝盖镇 市住建局		
54	王明志	关于推动村居主干道沥青化改造的建议		市交通港口局	市城管局	
55	吴振梵	关于成立城市伴手礼食品供应链基地的建议		市商务局 市文体旅游局	文旅集团	
56	许雄飞	关于打造石狮城市 IP 的建议		市委宣传部	文旅集团	
57	许雄飞	关于宋塘路溪前路段增设路灯的建议	市住建局			
58	叶华江	关于整治石狮贷款中介的建议		市金融局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石狮 监管支局	
59	邱远望	关于集中资源培育 3-5 家上市（或龙头）企业的建议	市金融局			
60	蔡辉煌	关于进一步加快发展跨境电商及海外仓的建议		市商务局	市邮政管理局	
61	蔡安妮	关于石狮市教师进修学校、石狮市教师进修学校附属小学、石狮市宝盖镇第三中心幼儿园交叉口进行路口改造的建议		市交通港口局	市公安局 市教育局 宝盖镇	
62	锦尚活动组	关于支持印染行业转型升级及淘汰落后产能的建议		市工信科技局 泉州市石狮生态 环境局		
63	民盟	关于提升传统街市点亮传承之美的建议		市文体旅游局	八卦街保护提升工程工 作指挥部办公室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64	民盟	关于推动石狮新农村宗祠文化建设和传承几点建议		市文体旅游局	市住建局	
65	民盟	关于加强对我市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建议	市教育局			重点提案
66	民盟	关于加快推进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建议		市教育局	市委政法委 市检察院 市法院 市公安局	
67	蔡丽锦	关于成立石狮家长学校的建议	市教育局			
68	民进	莫让“圈养课堂”成为时尚	市教育局			
69	民进	关于优化中学课后延时服务的建议	市教育局			
70	民进 (洪明芳)	关于在八卦街创设石狮非遗艺术馆的建议		八卦街保护提升 工程工作指挥部 办公室	文旅集团 市文体旅游局	
71	民进	关于设立无多媒体教学日的建议	市教育局			
72	民进 (蔡洪泽)	关于加强我市中小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的建议		市教育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卫健局	
73	民盟	关于减轻教师非教学任务的几点建议	市教育局			
74	龚建华	关于进一步优化、完善我市校园食堂卫生及营养配餐的建议		市教育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卫健局	
75	谢奎宗	关于城市道路及公园建筑命名加强文化表现的建议		市民政局 市文体旅游局	市城管局	
76	农工党 (王文钦)	改善医疗执业环境 提升医务人员待遇	市卫健局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77	农工党 (张奕群)	关于加快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的建议		市卫健局	市发改局 市教育局 市市场监管局	
78	农工党 (张奕群)	关于提升中等职业教育办学水平的建议		市教育局	市财政局	
79	许迎迎	关于推动“以就业为导向”的残疾人职业教育的建议		市教育局	市残联 市人社局	
80	高伟地	关于提升本市医保定点药店服务水平的建议	泉州市医保局 石狮分局			
81	蔡清栋 施聪猛 黄达生	关于启动石狮市鹏山实验学校二期项目建设的建议		市教育局 灵秀镇	市发改局	
82	候志雄	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建议	市教育局			
83	郭滨滨	关于优化厦门外国语学校石狮分校学区划分的建议	市教育局			
84	李国宏	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建筑保护利用的建议		市住建局	市文体旅游局	
85	苏玉城 黄种彬 卢章镇	推进健康融入部门政策,加强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的建议		市卫健局	市教育局 市总工会	
86	李国宏	关于蚶江对渡碑遗址环境风貌改造提升的建议		蚶江镇	市文体旅游局 文旅集团	
87	洪素芳	关于加强传统文化进校园的建议		市教育局	市文体旅游局	
88	杜海鹏	关于“改善中小学校课桌椅保护学生身体健康”的建议	市教育局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89	李晓莹	关于加强古建筑文化遗产保护的建議		市住建局 市文体旅游局	国投集团	
90	李璐琳	关于推动中小学视力防控保护工作的建議		市教育局	市卫健局	
91	台盟	关于打造石狮“村 BA”品牌赋能乡村振兴的建議		市文体旅游局	市农业农村局	
92	台盟	关于扶持闽南语歌曲发展传播和弘扬闽南语文化的建設		市文体旅游局	市文联	
93	台盟	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建議		市教育局 市市场监管局		
94	台盟	关于合理安排家庭作增强学校教育主导作用的建議	市教育局			
95	台盟	关于积极构建“家族历史记忆”工程的建議		市文体旅游局 市党史和地方志 研究室	市档案馆 市文联	
96	台盟	关于加强整治无资质培训机构,保障青少年心理健康的建議		市教育局 市卫健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商务局	
97	台盟	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疾控体系能力建设的建議	市卫健局			
98	台盟	关于抢救龟湖历史文化,留住乡村记忆的建議		市党史和地方志 研究室 市文体旅游局 宝盖镇	市档案馆 市社科联 市城管局	
99	台盟	关于切实保护永宁“七·一六”蒙难纪念碑的建議		永宁镇	市退役军人局	
100	台盟	关于推进学校社工站建设的建議		市教育局	市民政局 市卫健局 市人社局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101	台盟	关于拓展八卦街公共文化空间的建议		八卦街保护提升 工程工作指挥部 办公室 市文体旅游局	文旅集团	
102	台盟	关于完善小学课后延时服务课程质量督查考核体系的建议	市教育局			
103	台盟	关于支持和推广石狮市主流文化产品丰富网络文化生态的建议	市文体旅游局			
104	台盟	关于做好青少年非遗传承教育工作的建议		市文体旅游局	市教育局	
105	致公党 (蔡仲昆)	关于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建议		市文体旅游局	市委文明办	
106	致公党 (翁育珊)	关于大力传承发扬闽南话的建议		市文体旅游局	市教育局 市文联	
107	九三学社 (邱筑江)	关于研究出台多孩家庭“长幼随学”政策的建议	市教育局			
108	九三学社	关于加快改善中小学生午休条件的建议	市教育局			
109	九三学社	关于加强我市村医体系建设的建议	市卫健局			
110	刘永旗	关于石狮市第三实验小学扩建的建议	市教育局			
111	李宗伟	关于石狮市永宁中学（厦外石分永宁校区）扩建的建议		市教育局 永宁镇		
112	苏连生	关注中小学生心理疾病的处置建议		市教育局	市卫健局	
113	九三学社	关于做好石狮公众健康和疾病预防工作的建议		市卫健局	市教育局	
114	许泽滨 黄达生	加强闽南文化生态保护传承和利用		市文体旅游局	市教育局 市档案馆	
115	龚飞程	关于提升中小学课后服务水平的建议	市教育局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116	蔡芳钻	关于加强石狮市网球运动普及的建议		市文体旅游局	市教育局	
117	民革	关于加强石狮市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建议		市教育局	市卫健局	
118	民革	关于石狮市市属国企建立校园集中配餐配菜项目的建议		产投集团 市教育局		
119	民革	关于提升石狮市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的建议		市卫健局	市人社局	
120	民革	关于推动我市定点零售药店纳入门诊统筹管理的建议	泉州市医保局 石狮分局			
121	邱华培 邱今堤 王昆显 邱金共 邱志魁	关于沿海小学周边路段设置交通信号灯控系统,提升交通安全的建议		市公安局	市教育局 市交通港口局 鸿山镇	
122	民革	关于优化石狮市文林图书馆建设的建议	市文体旅游局			
123	民革	关于在石狮市推进“无陪护病房”试点工作的建议	市卫健局			
124	林玲玲 纪安心	关于进一步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工作的建议		市教育局	市委文明办 市民政局 市妇联	
125	倪孝渊	关于以中医药方法防治青少年近视问题的建议	市卫健局			
126	许雄飞	关于提高医保缴费率的几点建议		泉州市医保局 石狮分局	市民宗局 市民政局	
127	蔡芳响	关于加强校园周边食品安全监管的建议		市市场监管局 市教育局	市城管局 市卫健局	
128	蔡芳钻 邱银河 邱海涛	关于树立谢希德先生雕像彰显石狮倡导科学精神的建议		市城管局 市文体旅游局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129	民盟	关于保护栗喉蜂虎栖息地的建议		市自然资源局	市城管局 市文体旅游局	
130	林贞千	关于进一步加强石狮市应急水源周边环境治理的建议		市城管局	市农业农村局	
131	民进 (蔡洪泽)	关于帮助困境儿童的几点建议		市教育局	市民政局 市妇联	
132	民进 (吴婉芬)	关于开展住宅小区消防通道安全隐患整治,保持“救援通道”畅通的建议		市消防救援大队 市住建局		
133	民进 (张心卉)	丰富老年人体育活动,开放“老干大厦”室内运动场地的建议		市委老干部局 市文体旅游局		
134	农工党	关于加快建立石狮诚信平台的建议		市发改局	市市场监管局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 石狮监管支局 市金融局 市法院	
135	吴美娜	关于加强我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		市卫健局	市总工会	
136	叶立锋	关于提升我市专业志愿者队伍能力建设的建议		市委文明办	市民政局 市应急局 市卫健局 市红十字会	
137	郭滨滨	关于妥善解决农村宅基地房地分离确权登记的建议		市自然资源局 市农业农村局		
138	黄晓茵	关于优化石狮高校毕业生留石工作补贴方案的建议		市人社局	市委人才办	
139	龚建华	关于进一步优化、完善石狮市区到泉州高铁南站公交线路设置的建议	市交通港口局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140	王足	关于整治不合理线杆，消除安全隐患的建议		市城管局 市工信科技局	市农业农村局 市住建局	
141	民建	关于加快推进我市长者食堂建设的建议	市民政局			
142	民建	关于进一步规范我市的非机动车道的几点建议		市住建局 市公安局 市交通港口局		
143	台盟	关于搭建公益性青年婚恋交友服务平台的建议		市民政局 市妇联 团市委 市总工会		
144	台盟	关于加大力度整治电动车“飞线”充电的建议		市住建局	市消防救援大队 市城管局	
145	台盟	关于加快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处理的建议		市城管局	市住建局 市商务局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	
146	台盟	关于加强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作为我市公共利益保驾护航的建议	市检察院			
147	台盟	关于加强我市政务类网站建设管理的建议	市政府办公室			
148	台盟	关于加强我市志愿者队伍建设的建议		市委文明办 市民政局		
149	台盟	关于加强无障碍设施建设和管理的建议		市住建局	市城管局 市残联	
150	台盟	关于建好用好户外工作者“爱心驿站”的建议		市委文明办	市城管局 市民政局 市总工会	
151	台盟	关于禁止在农贸市场、生鲜超市使用“生鲜灯”的建议		市市场监管局	市商务局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152	台盟	关于开展智慧助老帮助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的建议		市卫健局	市民政局 市委老干部局	
153	台盟	关于推动我市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的建议		市民政局	市人社局	
154	台盟	关于推动小区合法合规成立业委会促进物业规范管理的建议		市住建局	凤里街道 湖滨街道 灵秀镇 宝盖镇	
155	台盟	关于在市区主要交通路口设置摩托车前置待行区的建议	市公安局			
156	台盟	关于在我市推行新建住宅小区地下室统一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安装条件的建议		市住建局	市自然资源局 国网石狮市供电公司	
157	何世宁	关于加强港澳台居民未成年子女关怀措施的建议		市委统战部	市教育局 市台联 市人社局 泉州市医保局石狮分局	
158	致公党 (曾建美)	关于提升我市政务服务事项电子档案管理能力的建议		市行政服务中心 管委会	市大数据局 市档案馆	
159	致公党 (何世宁)	关于防范与抵制宗教向学校渗透的建议	市教育局			
160	致公党	关于加强村(社区)调解员队伍建设的建议	市司法局			
161	九三学社 (邱筑江)	关于低效用地盘活利用的工改商的建议		市自然资源局	市住建局 市财政局	
162	九三学社 (郑海斌)	关于提升我市住宅小区防灾减灾能力的建议		市住建局 市应急局	市消防救援大队	
163	九三学社	关于促进本地高校毕业生人力资源转化的建议		市人社局	市教育局	
164	九三学社	关于合理高效利用土地资源的建议		市自然资源局	市工信科技局 市农业农村局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165	九三学社	关于强化城市道路交通站点违停整治的建议		市公安局	市交通港口局	
166	民进 林清丛	浅谈缓解我市结婚率下降的建议		市民政局 团市委 市妇联	市住建局 市教育局 市卫健局 泉州市医保局石狮分局 市总工会	
167	黄种彬 苏玉城	关于加强我市湿地公园候鸟栖息水域片区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市自然资源局	市城管局 市农业农村局	
168	蔡洪泽 林超斓 邱鸿锚 苏崇艺	关于加强电商知识产权保护,助力我市经济良性发展的建议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检察院 市法院 市工信科技局 市公安局 市司法局	
169	蔡洪泽 林超斓 邱鸿锚 苏崇艺	关于帮助社会闲置劳动力就业,助力我市全域共富的建议		市人社局	市委组织部 市委宣传部	
170	蔡洪泽 林超斓 邱鸿锚 苏崇艺	关于扶持社工机构,促进我市社会工作发展的建议	市民政局			
171	蔡安妮	关于加强我市小微企业从业青年社会参与的建议		团市委	市人社局 市工信科技局	
172	蔡剑猛	关于规范相邻房地产之间公用道路的建议		市自然资源局 市公安局	市住建局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173	蔡剑猛	关于开通泉州至石狮定制化小型客运班车的建议		市交通港口局 市文体旅游局		
174	吴尔德	打造优质高效政务环境		市行政服务中心 管委会 市发改局	市人社局 市大数据局	重点提案
175	民革	关于城市自行车系统升级的建议	市城管局			
176	民革	关于解决物业费征收难的几点建议		市住建局 市法院		
177	民革	关于试点“嵌入式”小区适老服务的建议		市民政局	市自然资源局 市交通港口局 市住建局	
178	民革	关于推广共享安全头盔的建议		市公安局 市城管局		
179	民革	关于整治电动自行车改装强光灯行为的建议		市市场监管局 市公安局	市交通港口局	
180	邱淑明	关于加强家政服务行业规范管理的建议		市商务局	市人社局 市妇联	
181	邱淑明	关于节假日免费开放市政府广场停车场的建议	市政府办公室			
182	邱淑明	关于学校周边食品安全监督的建议		市市场监管局	市教育局 市城管局	
183	民革	推动祖籍石狮的台胞回石寻根的建议		市委统战部	市侨联 市台联 市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	
184	许书烟	关于开通并推广高校公交专线的建议	市交通港口局			
185	许雄飞	关于进一步保障特种车辆优先通行的建议		市公安局	市卫健局 市消防救援大队	

序号	提案人	提案项目	独办	主办或分办	协办	备注
186	叶华江	进一步优化改进石狮智慧停车系统及日常管理工作的建议		国投集团 市公安局		
187	黄剑英	关于促进新就业青年发展的建议		市人社局	团市委	
188	吕锜	关于高效办理民营企业案件的建议		市法院	市检察院 市公安局	

注：提案文稿请从“相关附件”中下载

附件 3

政协提案答复函格式 ×××××局

×××函〔2024〕××号

答复类型：（根据办理情况，分别填写 A 类或 B 类或 C 类或 D 类）

关于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第×××号提案的答复函

×××等×位委员/×××（总）支部：

您/你们/贵（总）支部提出的《关于××××××××××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有协办单位的提案，主办单位答复函开头：您（你们）提出的《关于××××××××××的建议》由我单位会同××单位办理。现答复如下：）

（分办的提案，答复函开头：您（你们）提出的《关于××××××××××的建议》由××单位和××单位会同××等单位办理。现答复如下：）

××××××××××（正文）（内容包括办理过程和办理结果以及应说明的情况）

分管领导：×××
经办人员：×××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公章）
2024年×月×日

（此件主动公开或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法制办、市政府督查室。

（注：如涉及市委工作部门的应同时抄送市委督查室）

附件 4

政协提案协办意见函答复格式

×××××局

×××函〔2024〕××号

答复类型：E类

关于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第×××号提案协办意见的函

×××局：

×××委员/×××(总)支部在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的建议》收悉。现将我局协办意见反馈如下：

××××××××(正文)(内容包括办理过程和办理结果以及应说明的情况)

分管领导：×××

经办人员：×××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公章)

2024年×月×日

(此件主动公开或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法制办、市政府督查室。

附件 5

主办单位对协办单位办理情况评议表（政协）

主办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2024 年 月 日

案号	协办单位	协办单位 反馈内容		协办单位 反馈时间	
		满意	不满意	按时	超时
XXX 号	XXX 局	✓			✓
XXX 号	XXX 局	✓			
	XXX 局		✓		
	XXX 局		未反馈		未反馈

附件 6

提案办理情况反馈表

编号	政协提案第		号	提案人	承办单位	反馈时间： 月 日	
	案由						
是否开展“两见面三结合”活动	时间				形式	电话联系	
	地点					座谈	
						走访	
对答复办理情况的意见或建议	提案领衔人签名： 年 月 日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备注	1. 此表一式三份，在寄出提案答复件时，同时附送提案领衔人； 2. 提案领衔人接到承办单位答复后，应履行自己的义务，同时征求附议委员意见填写此表，并于 7 日内分别寄送市政协提案法制办、市政府督查室和承办单位，以便了解提案领衔人对答复情况的反应。						

市人民政府督查室
市政协提案法制办

联合制作

附件 7

提案质量评价表

提案承办单位: (盖章)

填报时间: 2024 年 月 日

提案 编 号	提案人 (单位)	案由	综合评价				是否推 荐为优 秀提案		办理情 况是否 公开	
			好	较 好	一 般	差	是	否	是	否

备注: 请提案承办单位在对应空格内打“√”, 填好并加盖公章后和答复函一并寄回市政协提案法制办。

附件 8

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提案办理工作情况汇总表

承办单位（盖章）：

填表日期：2024 年 月 日

序号 (提案编号)	建议项目	承办单位	现答复 类型	现满意 程度	最新办理情况（简要）	是否重 新答复	原答复 类型	原满意 程度

注：

1. 序号请填写政协提案编号，承办单位为主办、分办或独办单位，答复类型为:A/B/C/D，满意程度为：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
2. “是否重新答复”是指承办单位答复提案者后，由于提案者不满意或其他原因重新答复。原答复类型和原满意程度填写第一次答复情况；现答复类型和现满意程度填写最新答复情况

抄送：市委相关部门，市政协办，市法院、检察院。

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4月30日印发
